

平利县扶贫开发局

平扶函〔2020〕9号

关于同意大贵镇调整部分扶贫项目 计划的函

大贵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上报《关于2020年中省提前下达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基础设施项目调整备案的报告》（大政字〔2020〕143号）、《关于上报2020年县级涉农整合资金项目调整备案的报告》（大政字〔2020〕144号）和《关于上报2020年县级配套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调整备案的报告》（大政字〔2020〕164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同意你镇按此调整进行备案。请尽快组织实施，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有关要求，强化项目和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大贵镇2020年中省提前下达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调整备案表
2. 大贵镇2020年涉农整合资金项目调整备案表
3. 大贵镇2020年县级配套专项资金项目调整备案表

